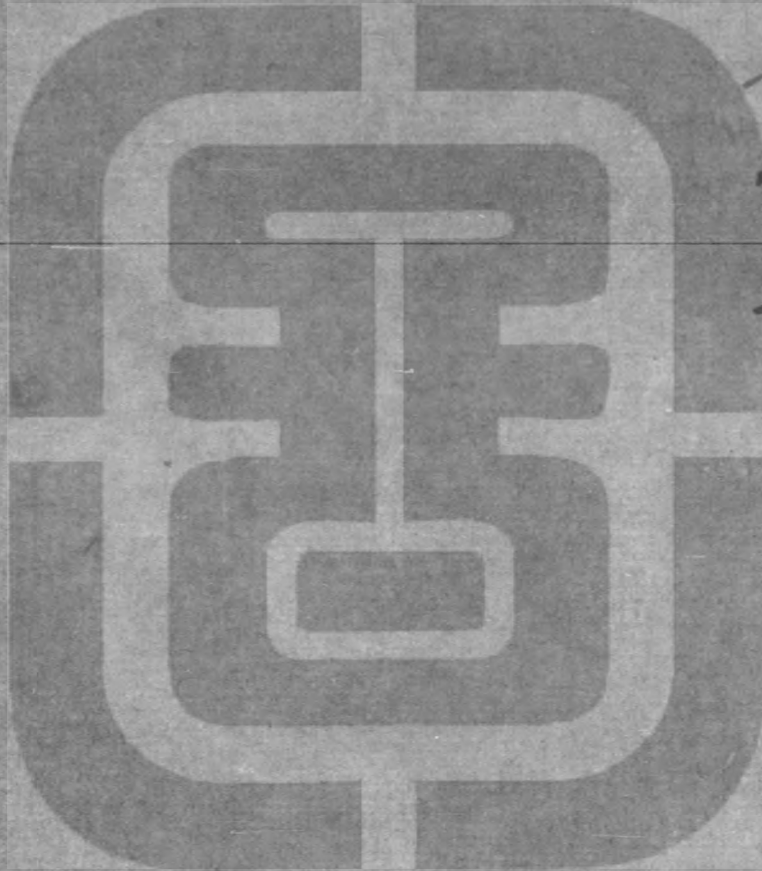


韋續墨藪二卷

程榮刻本



此書文淵閣著錄觀四庫提要知館臣據以入
錄者即此刻也未附法帖音釋刊誤內存亦
似之程榮刻漢魏叢書世多有之然版殊粗陋
此本以寫楷上版楷墨精雅獨為罕觀可珍也
近時陸氏十萬卷梅刻此書不分卷取此本校
之改刊殆百許字其中頗有勝陸本者亦有訛
誤不可從者蓋陸氏以鈔本付梓其源亦古
故亦有所長也 丁丑春月初九日藏園記



墨藝卷第一

唐韋續纂

明程榮校

五十六種書第一 并序

自三皇已前結繩為政。至太昊文字生焉。所以依類
象形謂之文。形聲相益謂之字。著於竹帛謂之書。書
者以代結繩之政也。故字有六文。一曰象形。日月是
也。二曰指事。上下是也。三曰諧聲。江河是也。四曰會
意。武信是也。五曰轉注。考老是也。六曰假借。令長是

此書文淵閣著錄觀四庫提要知館臣據以入
錄者即此刻也末附法帖音釋刊誤內存亦
仍之程榮刻漢魏叢書世多有之然版殊粗陋
此本以寫楷上版楮墨精雅獨為罕觀可珍也
近時陸氏十萬卷梅刻此書不分卷取此本校
之改訂殆百許字其中頗有勝陸本者亦有訛
誤不可從者蓋陸氏以鈔本付梓其源亦古
故亦有所長也丁丑春月初九日藏園記



墨藪卷第一



唐韋續纂

明程榮校

五十六種書第一 并序

自三皇已前結繩為政。至太昊文字生焉。所以依類
象形謂之文。形聲相益謂之字。著於竹帛謂之書。書
者以代結繩之政也。故字有六文。一曰象形。日月是
也。二曰指事。上下是也。三曰諧聲。江河是也。四曰會
意。武信是也。五曰轉注。考老是也。六曰假借。令長是

也。又云。字有五易。蒼頡變古文。史籀製大篆。李斯製小篆。程邈隸書。漢代作草。是也。其八體者。更加刻符摹印。蟲書。署書。殳書。傳信。是也。并大小篆為八。後漢東陽公徐安于搜諸史籍得十二時書。皆象神形。又加三十三體。共定五十六種書。列于後。

一。太昊庖犧氏。獲景龍之瑞。始作龍書。

二。炎帝神農氏。因上黨羊頭山始生嘉禾八穗。作

八穗書。用頒行時令。

三。黃帝史蒼頡。寫鳥跡為文。作篆書。

四。因卿雲作雲書。亦黃帝時也。

五。少昊金天氏。作鸞鳳書。以鳥紀官。文章衣服。取

象古文。

六。科斗書者。因科斗之名。故飾之以形。不知年代。

或云。顓頊高陽氏所作。

七。帝嚳高辛氏。以人紀事。作仙人形書。車器衣服

皆為之。

八。帝堯陶唐氏。因軒轅靈龜負圖。作龜書。

九。夏后氏。作鐘鼎書。以鐘鼎形為象也。

十。殷湯時仙人務光作倒薤書。

十一。周文王史史佚作虎書。有虎不害人名騶虞。因茲始也。

十二。周文王赤雀銜書集戶。武王丹鳥入室。以二祥瑞故作鳥書。

十三。周法魚書者。因素鱗躍舟所作。

十四。填書者。亦周之媒氏作。魏常誕用題宮闕。王廙王隱皆好之。

十五。大篆書。周宣王臣史籀所作也。

十六。複篆者。亦史籀所作。漢武帝用題建章闕。

十七。爰書者。伯氏所職。文記笏。武記爰。因而制之。

十八。小篆者。周時所作。漢武帝得汾陰鼎。即其文也。

十九。仙人篆者。古者所有。李斯善辯古文字。改為篆形也。

二十。麒麟書者。魯西狩獲麟。仲尼反袂拭面稱吾道窮。弟子申為素。王紀瑞所製書。

二十一。轉宿篆者。宋司馬以熒惑退舍所作也。象

蓮花未開形也。

二十二。蟲書者。魯秋胡妻浣蚕所作。

二十三。傳信鳥跡者。六國時書節為信象鳥形也。

二十四。細篆者。李斯摹寫始皇碑序。皆用此體。

二十五。小篆者。李斯刪古文。始皇以祈禱名山。皆此書。

二十六。刻符書者。鳥頭雲脚。李斯。趙高。並善之用。

十題印璽。

二十七。古隸書者。秦程邈獄中變大篆所作。始皇

嘉焉。拜侍御史。徒隸之書。今正書也。

二十八。徒隸之書。因程邈幽囚為徒隸書也。

二十九。署書者。漢蕭何所作。用題蒼龍白虎二闕。

三十。橐書者。行草之文也。晉衛瓘索靖善之。

三十一。氣候書者。漢文帝時。令蜀郡司馬長卿採

晨禽屈伸之體。升伏之狀。象四時為書。

三十二。芝英書者。六國時各以異體為符信所製也。

三十三。芝英書者。漢代有靈芝三種。植於殿前。遂

歌芝房之曲。

三十四。金錯書者。古之錢銘。周之泉府。漢之銖兩。刀布所製也。

三十五。尚方大篆者。程邈所述。後人飾之。斯法焉。三十六。鶴頭書者。與偃波皆詔版所用。漢尺一之簡是也。

三十七。偃波書。即版書。狀如連文。謂之偃波。

三十八。蚊脚書者。尚詔版也。其字仄纖。垂下有似蚊脚。

三十九。垂露篆者。漢章帝時曹喜作也。

四十。懸針篆者。亦曹喜所作。有似針鋒而名。用頭

四五經篇目。

四十一。章草書者。漢齊相杜伯度援藁所作。因章

帝好焉。帝誕謂之草聖。

四十二。飛帛書者。蔡邕待詔。見門下吏亞帚成字

四十三。一筆書者。張芝所製。其狀崎嶇。有循環之

狀。

四十四。八分書者。王次仲所作。魏鍾繇謂之章程書。

四十五。蛇書者。魯人唐終夢蛇遶身。寤而作之。

四十六。行書者。正之小偽也。鍾繇謂之行狎書。

四十七。散隸者。衛恒所作。跡同飛白也。

四十八。散爪書者。晉王右軍所作也。

四十九。藁及行隸者。鍾繇變之。羲獻好之。

五十八。體書者。二王重變行隸及藁體所作也。

五十一。草書者。王羲之飾古亦甚善。

五十二。虎爪書者。王僧虔擬龍爪所作也。

五十三。鬼書者。宋元嘉中京口有人震死。臂上有

篆似八分也。

五十四。外國胡書者。何馬鬼魅王之所授。其形似

小篆。

五十五。天竺書者。梵王所作。涅槃經所謂四十二

章經也。

五十六。花書者。河東山胤所作。

九品書第二

上古創意製字務在形質。自夏禹之後乃精妙間生。體操屢移實難具美。今繼真約古品藻錄其長。分為三等。皆旁通上中下。總一百九人。列之于後。

上上十九人

夏禹作象形篆以銘鐘鼎

周史籀大篆

高祖神堯皇帝行隸

魯司寇文宣王大篆

太宗文皇帝行草

至道大聖大明孝皇帝八分

秦相李斯小篆

後漢崔瑗隸草等書

後漢蔡邕隸篆八分

後漢杜伯度章草時稱草聖

後漢王綺正隸草

後漢師宜官正隸

仙人務光倒薤篆

漢張芝草

魏梁鵠八分

魏鍾繇正書散隸

吳皇象八分

王羲之正書行草飛白

唐張旭大小草正書

上中十三人

秦程邈正行

漢蕭何署及草隸

漢武帝正篆

後漢張旭八分及草

後漢王次仲正隸及八分

魏帝誕正章草及署

晉索靖行書

晉衛瓘行草隸

晉李矩妻衛夫人正行

晉羊銜母蔡夫人正書

晉衛恒隸書草書

齊王僧虔

晉王獻之行草飛白

上下十三人

漢武帝行草八分

漢張彭祖行草

魏鍾會八分

晉庾亮妻苟夫人正行篆隸

晉庾翼行草

晉謝安行草

晉桓溫行草

晉虞安吉正草大篆

宋羊欣草隸

陳智永禪師正草

晉王洽八分隸

梁武帝正行草篆

晉庾亮行草

晉中上十四人

後漢張旭正草

晉王克行草

晉阮籍行草

晉嵇康草

晉劉伶行草

晉王曠行隸

晉王凝之行隸草

晉王徽之行隸草

宋史稜行隸

齊蕭思話行草

歐陽詢正行

陸簡之行草

褚遂良正行隸草

虞世南正草

中中十一人

後漢羅睺行

後漢皇甫規妻馬夫人行隸

後漢趙襲行隸

吳大帝孫權行草

晉阮咸行草

晉王戎行草

晉郗超行草

宋正藻之行草

梁蕭子雲行隸

陳阮研正行

周庾信行及草

中下十二人

後漢崔寔行隸

吳大帝孫權行隸草

晉桓玄行隸

晉郗愔行隸

宋謝靈運行隸

齊周顥行草

陳沈君理行草隸

賀知章大行

陸彥遠行草

梁陶隱居行草

陳蔡聖正行草

仙人司馬鍊師正及大篆

賢以下上八人

魏鍾毅行隸

晉陸機行草

謝蘊行草

晉郗愔妻傅夫人正篆

齊張融行草

梁簡文帝行隸

邵陵王行草

陳張正見行草

晉下中十人

吳王孫皓行隸

晉王子敬行隸

晉山濤行隸

齊武帝行草

齊丘道謙正草

梁庾肩吾隸行草

梁陸倕行草

隋賀混行草

房元齡行草

薛稷行草

晉王下下九人

蜀相許靖行草

晉虞綽行隸

齊王晏行草

晉康昕行草

齊簡靜行草

北齊劉逖行草

周鮮于斯彥行草

張士隱行草

北齊魏夫人正行

新書品優劣第三

畫篆一人

李陽冰書。若古釵倚物。力有萬夫。李斯之後一人而已。

四八分書五人

梁昇卿如驚波往來。巨石前却。

盧藏用如露潤花妍。煙凝脩竹。

張庭珪如古木崩沙。花開映竹。

韓擇木如龜開萍葉。鳥散芳洲。

史惟則如鴈足印沙。深淵躍魚。

真行書二十二人

薛稷如風蘄苑花。雪惹山栢。

蕭誠如舞鶴交影。騰猿在空。

常陟如蟲穿古木。鳥踏花枝。

李邕如華岳三峯。黃河一曲。

蔡隱如古質放意。自如一家。

宋儋如暮春花發。夏柳低枝。

徐浩固多精熟。無有異趣。

顏真卿如鋒絕劍摧。蘄飛逸勢。

沈千運如飢鷹殺心。忍瘦筋骨。

關採如淵月沉珠。露花濯錦。

鄭虔如風送雲收。霞催月上。

李璿如垂藤差池古木將折。

吳郁字體綿密不謝當時。

賴文雅如騰沙鬱霧翻浪揚鷗。

賀知章縱筆如飛酌而不竭。

何昌裔子敬餘波時時可觀。

宋之望天性卓絕而功未深。

張從申遠近稱善獨步江外。

李清吉變化自逸代有斯人。

釋玄悟骨氣無雙迥出時輩。

釋湛然子書之後難可比肩。

釋崇簡臨寫逸少時有亂真。

草書十二人

張旭筆鋒詭恠點畫生意。

孫過庭丹崖絕壑筆勢堅勁。

張懷瓘繼以章草新意頗多。

張芬孤松聳身弱草垂露。

張彪孤峯削成歲勝露骨。

鄔彤寒鴉栖木平崗走兔。

陸曾。驚波躍魚。深水潛龍。

史鱗。逸氣雄振。超然不群。

梁耿。錯落魚文。縱橫鳥跡。

房黃。婉美分靄。春鶯欲嬌。

沈益。春鶯窺魚。秋蛇赴穴。

釋懷素。援毫掣電。隨身萬變。

續書品第四

上品上六人

張芝 章草 鍾繇 真正隸 羲之 破體以上 獻之 三人出悟

程邈 崔瑗

上品中七人

蔡邕 索靖 梁鵠 鍾會

衛瓘 帝誕 皇象

上品下十一人

崔寔 王廙 王洽 郝愔

李式 中中品 庾翼 中中品 衛夫人 羊欣

歐陽詢 虞世南 褚遂良

中上品七人

張杲 衛恒

杜預

張翼

郝嘉賓 阮研

漢王元昌

中中品十二人

謝安 康昕

桓玄

丘道護

許靜 蕭子雲

陶弘景

釋智永

劉珉 房玄齡

陸東之

王知敬

中下品七人

孫皓 張超

謝道韞

宋炳

宋文帝 齊高帝

謝靈運

下上品十三人

陸機 袁崧

李夫人

謝眺

庾肩吾 蕭綸

王褒

斛斯彥明

房彥謙 殷令名

張大隱

蘭靜文

錢毅

下中品十人

范曄 蕭思話

張融

梁簡文帝

劉逖 王晏

周顥

王崇素

釋智果 虞綽

下品七人

劉穆之

褚淵

梁武帝

梁元帝

沈君理

陳文帝

張正見

梁武帝書評第五

鍾繇書。如雲鵠游天。群鳧戲海。行間茂密。實亦難

過。

王羲之書。如龍跳天門。虎卧鳳闕。是故歷代寶之。

永以為訓。

張芝書。如漢武愛道。憑虛欲仙。

蔡邕書。骨氣洞達。奕奕如有神力。

常誕書。如龍威虎振。劍拔弩張。

蕭子雲書。如危峯阻日。孤松一枝。荆軻負劍。壯士

彎弓。雄人獵虎。心骨猛烈。鋒刃難當。

羊欣書。如大家婢作夫人。不堪位置。而舉止羞澁。

王終不似真也。

李鎮東書。如芙蓉出水。文彩鮮明。似刻金銀。乃有

舒感勢。

王獻之書。絕眾超群。無人可擬。如河朔少年。皆悉

王充悅。舉體沓拖。不可耐何。索靖書。如王謝家子弟。縱復不端正。奕奕有一種
李風氣也。

王僧虔書。如飄風忽舉。鷲鳥乍飛。

顏倩書。如貧家奠果。無妨可愛。少乏珍羞。
阮研書。如貴胄失品次。不復排突英賢也。

王褒書。悽斷風流。而勢不稱兒。意深工淺。猶未當
師宜官書。如鵬羽未息。舉翮而自退也。

鍾會書。有十二種意外奇詭。

陶隱居書。如吳興小兒。形容雖未成長。而骨體甚
峭快。

蕭特進書。雖有家風。而風流勢薄。猶如大小王。安
得相似。

王彬之書。放縱快利。筆道流便也。
范懷約。真書有力。而行草無功。

施肩吾書。如新亭儉父。一往似揚州人。共語。意便
態生。

柳渾書縱橫廓落大體不凡而意未備

郝愔書得意甚熟而取妙特難踈散風氣不無雅

素

庾肩吾書畏懼收斂少得自充效未精能去蕭之

遠矣

徐淮南書如南崗士大夫徒愛風範然不寒乞也

袁崧書如深山道士見人便欲縮退

張斯書如辨士對敵獨語不回得心會理

薄紹之書亦有一家風氣未為冠絕也

又評書

陸彥遠

韓滉

顏真卿

賀知章

張從申

陸長源

永禪師

史凌

辨才

歐陽通

裴行儉

董健

韓潭

徐浩

懷素

趙模

崔邈

齊推

歸登

張弘靖

鄭餘慶

王參元

柳宗元

殷啟

左興宗

皇甫閔

袁滋

盧左元

釋惟則

諸伯陽

裴佖

劉伯芻

蕭結 李則 李巽 常渠年

吳通微 通玄 雷咸 李泌

褚齋貞 長文 夏侯玄 姚向

許康佐 李戎 歸融 楊敬之

鄭網 裴麟 權璩 賀拔其

封敖 寇章 李景初 房直温

柳公權 李靈 劉夢錫 楊泰

柳公綽 崔卓 段環 賈易

馬署 高元裕 裴休 李怡

張迨 李安章 擘梨 孤屠

屠耆單于 金...

雲世南書體段道媚舉止不凡能中更能妙中更

妙...

歐陽詢書若草裏蛇驚雲間電發若金剛之瞋目

力士之揮拳

孔琳書放縱快捷筆勢流利二王已後難其比肩

但功夫少故劣於羊欣

蕭子雲書如上林春花遠近瞻望無處不發

褚遂良書。字裏金生。行間玉潤。法則溫雅。美麗多方。又六掃泥壁書。作大字方丈。觀者日有數千。張越書。如蓮花出水。明月開天。露發金峯。雲低玉嶺。

衛夫人書。如插花舞女。低昂芙蓉。又如美女登臺。僂娥弄影。又若紅蓮映水。碧沼浮霞。

桓夫人書。快馬入陣。屈伸隨人也。傅操書。如金花細落。徧地玲瓏。荆王分輝。遙崑瓏。璨。

王羲之書。若壯士拔劍。擁水絕流。頭上安點。如高山墜石。作一橫畫。若千里陣雲。捺一偃波。若風雷震駭。作一豎畫。如萬歲枯藤。立一倚竿。若虎卧鳳闕。自上揭竿。如龍躍天門。李斯書。骨氣風雲。方圓妙絕。嵇康書。如抱琴半醉。酣歌高眠。又若衆鳥時翔。群鳥乍散。

宋文帝書。如叢裏花紅。雲間白日。陸東之書。彷彿堪看。依稀可擬。

王紹宗。筆下流利。快捷難方。就視熟看。轉增妙美。程廣書。若鴻鵠弄翅。頡頏飛翔。

書論第六

昔仲尼修書。始自堯舜之王天下。煥乎有文章。文章發揮。書道尚矣。夏殷之世。能者挺生。秦漢之時。諸體間出。玄猷冥運。妙用天資。追靈補微。鬼神不遺其潛匿。會通應變。吉象不測其存亡。奇寶盈乎東山。明珠溢乎南海。其道有貴而稱聖。其跡有祕而莫傳。理不可盡之於詞。妙不可窮之於筆。非夫通玄達數。何至

於此乎。乃不朽之盛事。故叙而論之。夫樹草各務生。氣不自埋沒。况禽獸乎。况人倫乎。猛獸鷙鳥。神彩又異。書道法此。其古文籀篆。時罕行用。皆闕而不論。論者真正行草之間。或麟鳳一毛。龜龍介甲。亦無所不錄。其有名迹俱顯者一十九人。列之於後。

崔瑗 張芝 張昶 鍾繇

鍾會 常誕 皇象 衛瓘

嵇康 衛夫人 索靖 謝安

王導 王敦 王廙 王洽

王珉

王羲之

王獻之

若然。則千百年間得其妙者。不超越此中數子。各能
聲飛萬里。榮耀百代。唯逸少筆跡道潤。擅一家之英。
天資自然。風神蓋代。且其道微而味薄。固常人莫之
能學。其理隱而意深。固天下寡於知音矣。昔為評者
數家。既無文辭。可以立說。何為取象其勢。髣髴其形。
似知其門。而未知其奧。是以言論不能辯明。夫於其
道不通。出其言不斷。加以辭寡典要。理乏精研。不述
聖哲之殊能。况有丘明之新意。悠悠之說。不足動人。

夫翰墨及文章至妙者。皆有意以見其志。覽之即令
了然。若與面會。則有智昏菽麥。混白黑於曾襟。若心
悟精微。團古今於掌上。玄妙之意。出於物類之表。幽
深之理。伏於杳冥之間。豈常情之所能言。世智之所
能測。非有獨聞之聽。獨見之明。不可議無聲之音。無
形之相。夫誦聖人之語。不知親聞其言。評先賢之書。
必不能盡其深意。有千年明鏡。可以照之不疲。琉璃
屏風。可以洞徹無礙。今雖錄其品格。豈獨稱其材能。
皆先其天性。後其習學。縱異形奇體。輒以情理一貫。

獵其中。宜為第一。

或問此品之中。諸子豈能悉過於逸少。荅曰。一人之身材有長短。諸子於草各有性識。精魄超然。神彩射人。逸少則格律非高。工夫又少。雖圓豐妍美。乃乏神氣。無戈戟銛銳可畏。無物象生動可奇。是以劣於諸子。得重名者。真行故也。舉世真能曉悉。以為真草一槩耳。若斯見與諸子雷同。則何煩有論。今製品格。以代權衡。於物無情。不饒不損。惟以理伏。頗能面質。異合規於玄匠。殊不顧於聾俗。無眼有耳。但聞是逸少。

必闇然懸伏。何必須見。見與不見一也。雖自謂高鑒傍觀。如三歲孩兒。敢斟量鼎之輕重哉。伯牙鍾子期不易相遇。造章甫者當會衣冠之士。本不為於越人也。然草書與真書有異。真則字終意亦終。草則行盡勢不盡。或煙收霧合。或電激星流。以風骨為體。以變化為用者。類雲霞聚散。觸類成形。龍虎威神。飛動增勢。岩谷相傾於峻險。山川各務於高深。囊括萬殊。裁成一相。或寄以展縱橫之勢。或托以散鬱結之懷。雖至貴莫能抑其高。雖妙筭莫能量其力。是以無為而

用。同自然之功。物類具形。得造化之理。皆不知其然也。可以心契。不可以言宣。觀之者似入廟見神。如窺谷無底。俯猛獸之牙爪。逼利劍之鋒鏦。肅然危然。方知草之微妙也。子敬年十五六時。嘗白其父曰。古之章草。未能宏過。今竊偽畧之理。極草縱之致。不若藁行之間。於往法固殊。大人宜改體。且法既不定。事貴通變。然亦局而執。子敬材高識邁。行草之外。更開一門。夫行書非草非真。離方遁圓。在乎季孟。兼真者謂之真行。帶草者謂之行草。子敬之法。非草非行。流便

於行草。又處其中間。無藉因循。寧拘制則。挺然秀出。務於簡易。情馳神縱。超逸優游。臨事制宜。從意適便。有若風行雨散。潤色開花。筆法體勢之中。最為風流者也。逸少秉真行之要。子敬執行草之權。父之靈和。子之神變。皆古今之絕也。世人雖不能甄別。但聞二王。莫不心醉。是知德不可偽立。名不可虛成。然荆山亦有玉石。或價賤同瓦礫。或價貴重連城。其八分即二王之右也。子敬沒後。羊薄嗣之。宋齊之間。此體彌尚。謝靈運尤為秀傑。近者虞世南亦工此法。或君長

誥令。公務殷繁。可以應機。可以赴速。或四海尺牘。千里相聞。迹乃含情。言准叙事。披封不覺欣然。獨笑。雖則不面。其若面焉。妙用玄通。隣于神化。然此論雖未足搜索。至真之理。亦可謂張皇妙墨之門。但能精求。自可意得。思之不已。神將告之。理與道通。必能靈應。有志小學。豈不勉歟。古之名手。但能其事。不能言其意。今僕雖不能其事。而輒言其意。諸子亦有所不足。或少運動及峻險。或少波勢及縱逸。學者宜自損益也。異能殊美。莫不備矣。然道合者。千載比肩。若死而

有知。豈無神交者耶。逸少草有女郎材。無丈夫氣。不足貴也。賢人君子。非愚於此。而智於彼。知與不知。用與不用也。書道亦爾。雖賤於此。或貴於彼。鑒與不鑒也。智能雖定。賞遇在時也。嵇叔夜身長七尺八寸。美音聲偉容色。雖土木形體。而龍章鳳姿。天質自然。加以孝友溫恭。吾慕其為人。常有其草寫絕交書一紙。非常寶惜。有人與吾兩紙。王羲之書。不易。近於李造處。見全書。了然知公平。生志氣。若與面焉。後有達識者。覽此論。當亦悉之。夫知人者智。自知者明。論人才

墨藝 卷之一
先文而後墨。羲獻等十九人皆兼文墨。乾元三年四月。昇州張懷瓘作。

論篆第七

將作少監李

陽冰

吾志於古篆。殆三十年。見前人遺跡。美則美矣。惜其未有點畫。但偏傍摹刻而已。緬想而達。立卦造書之意。乃復仰觀俯察。六合之際焉。於天地山川。得方圓流峙之常。於日月星辰。得經緯昭回之度。於雲霞草木。得霏布滋蔓之容。於衣冠文物。得揖讓周旋之體。於眉髮口鼻。得喜怒慘舒之分。於蟲魚禽獸。得屈伸

飛動之理。於骨角齒牙。得擺拉咀嚼之勢。隨手萬變。任心有成。可謂通三才之品彙。備萬物之情狀者矣。常痛孔壁遺文。汲冢舊簡。年代浸遠。謬誤滋多。蔡中郎以豐同豐。李丞相持束為束。亦魚魯一惑。涇渭同流。學者相承。靡所遷復。每一念至。未嘗不廢食雪泣。攬筆長歎焉。天將未喪斯文也。故小子得篆籀之宗旨。皇唐累聖。逮茲八葉。天生尅復之主。人樂惟新之命。以淳古為務。以文明為理。欽若典謨。疇咨故實。誠願刻石作篆。備書六經。立於明堂。為不刊之典。號曰

大唐山經。使萬代之後。無所損益。仰聖朝之鴻烈。法高代之盛事。死無恨矣。

王次仲。秦始皇時製八分。建初中以隸草作楷法。字方八分。言有模楷。又蕭子良云。靈帝時王次仲飾隸為八分。二家俱言後漢。而兩帝不同。又王次仲始皇時載序仙記。始皇徵不至。制檻車送之於道。化為大鳥。出在檻外。翻飛而去。又漢世祖有二王。次仲善隸書。始為楷法。至靈帝好書時多能者。而師宜官甚矜其能。每書輒削其柎。梁鵠乃益板飲之酒。候其醉而

竊其柎。鵠亦工書。至選部尚書。曹操平荊州。假司馬使在祕書。以勤書自效。曹公常懸帳中。及釘壁。翫之。謂勝宜官。鵠字孟皇。魏宮題額皆鵠書。秦燒先典。而古文絕矣。漢武帝時人已不復知有古文。謂之科斗尚書。漢朝秘藏不得見。魏初傳古文者出於邯鄲淳。敬侯寫尚書。後以示淳。而淳不別。敬侯謂顛書。其序篆書曰。秦時李斯。號為工篆。諸山及銅人銘。皆李斯書也。漢建初年。曹喜少異於斯。亦善書。邯鄲淳師焉。略究其妙。常誕師淳而不及。誕以能書。遷補侍中。魏

氏寶器題名皆誕書。末又有蔡邕採斯喜之法為古今雜形。然精密理閑不如淳也。其序隸書。有上谷王次仲隸書始為楷法。至靈帝時好書多能者。而師宜官最。大則一字徑丈。小則方寸千言。或時不持錢詣酒家飲。因書其壁。顧觀者以售酒直。計錢足而滅之。梁鵠竊其本以工書。其序書曰。漢興而有草書。不知作者姓名。至章帝時。齊相杜伯度號善作篇。復有崔瑗。崔寔二人皆稱習杜氏。然字甚多而體瘦。崔氏甚得筆勢。而結字小疏。弘農張伯英者。因而轉精甚巧。凡家之衣帛必書。而後練之。臨池學書。池水盡黑。下筆必為楷則。號忽忽不暇草書。寸紙不見遺。至今世人為寶之。常仲將謂之草聖。伯英弟文舒者。次伯英。仲將伯英弟子。有名於世。殊不及文舒也。

用筆法并口訣第八

秦丞相李斯曰。夫書功之微妙。與道合自然。篆籀以前不可得而聞矣。自尚方大篆頗行於世。但為古遠人不多詳。今則刪略繁者。取其合理。參為小篆。凡書非但裏結。終藉筆力。蒙恬造筆。經猶用簡略。斯更脩

改望益於世矣。夫用筆之法，先急回，後疾下，如鷹望
鵬逝，信之自然，不得重改。送脚如遊魚得水，舞筆如
景山興雲，或捲或舒，乍輕乍重。善深思之，此理可見
矣。斯善書，自趙高已下，咸見伏焉。斯書聖功，紀石云。
吾死後九百四十年間，當有一人替吾迹焉。前漢蕭
何善篆籀，與張子房、陳隱等論筆道。夫筆者，意也。書
者，胥也。力者，通也。塞者，決也。何為殿成，覃思三月以
題其額，觀者如流水，何更以禿筆書，常自為之。後蔡
伯喈入嵩山學書，於石室內得素書，八角垂芒，頗似

篆。寫李斯并史籀等用筆勢，喈得之不食三日。唯大
叫歡躍。若對十人，喈讀誦三年，便妙達其理。用筆特
異。當漢代善書者，咸異焉。喈自寫五經於太學，觀者
如市。於會稽作筆論曰：書者散也。欲書先散懷抱，任
情恣性，然後書之。若急於事，雖中山兔毫不能佳也。
次須默坐靜思，隨意擬議，言不出口，氣不再息。沈密
若對人君，則無不善矣。字體形勢，若坐若行，若飛若
動，若往若來，若卧若起，若愁若喜，若虫食木葉，若利
刀戈，若強弓之末，若水火，若霧雲，若日月勢，縱橫有

象可謂書矣。魏鍾繇少師劉勝入抱犢山學書三年。還與太祖。邯鄲淳。帝誕。孫子荆。關杞。杷等議用筆法。繇見蔡伯喈筆法於帝誕坐上。自搥脅三日。其腦盡青。因嘔血。太祖以五靈丹救之。得活。繇苦求之不得。及誕死。繇令人盜掘其墓。遂得之。故知多力豐筋者勝。無力無筋者病。一一從其消息而用之。由是更妙。繇曰。豈知用筆而為佳也。故用筆者天也。流美者地也。非凡庸所知。臨死乃於囊中出以授其子會。論曰。吾精思學書三十年。讀他書未終。盡學其字。與人居。

畫地廣數步。臥畫被穿過表。如廁終日忘歸。每見萬類皆畫象之。繇解三色書。然最妙者八分也。點如山。顏陷。適如雨驟。纖動如絲。輕重如雲霧。去若鳴鳳之遊雲漢。來若遊女之入花林。璨璨分明。遙遠映者矣。

用筆陣圖法第九

夫紙者陣也。筆者刀稍也。墨者兵甲也。水硯者城池也。心意者將軍也。本領者副將也。結構者謀略也。颺筆者吉凶也。出入者號令也。屈折者殺戮也。夫欲書

者先乾研墨。凝神靜思。預想字形大小偃仰。平直振動。令筋脉相連。意在筆前。然後作字。若平直相似。狀如筭子。上下方整。前後齊平。此不是書。但得其點畫。爾。昔宋翼常作此書。翼是鍾繇弟子。繇乃叱之。翼三年不敢見繇。潛心改迹。每畫一波。常三過折筆。每作一點。常隱鋒而為之。每作一橫畫。如列陣之排雲。每作一戈。如百鈞弩發。每作一點。如高峯墜石。屈折如鋼鐵。銅每作一牽。如萬歲枯藤。每作一放縱。如驚蛇之透水。翼先來書惡。晉太康中有人於許下破鍾繇

墓。遂得筆勢。翼誦之。依此法學。名遂大振。欲真書及行書。皆依此法。若欲學草書。又有別法。須緩前急後。字體形勢。狀等虫蛇。相鈎連不斷。仍須稜側起復。用筆亦不得使齊平。小大一等。每作字。須有點處。且作餘字。總竟然後安點。其點須空中遙擲筆作之。其草書亦須象篆勢。八分古隸相雜。亦不得急。令墨不入紙。若急作。意思淺薄。筆即直過。雖有章草及章程行押等。不用此勢。但用擊石波而已。其擊石波者。缺波也。又八分更有一波。謂之隼尾波。其鍾公泰山銘。及

魏文帝受禪碑中已有此體。夫書先須引八分章草入隸字中。發人意氣。若直取俗字。不能先發。羲之少學衛夫人書。將謂大能。及後渡江北遊名山。比見李斯曹喜等書。又之許。見鍾繇梁鵠書。又之洛。見蔡邕石經書。又於從兄洽處。見張昺華岳碑。始知學衛夫人書。徒費年月。爾羲之遂改本師。仍於衆碑學習。遂成書耳。時年五十有三。或恐風燭奄及。遺教子孫耳。可藏石室。千金不傳。永和十四年四月十三日出

筆陣圖十二章第十 并序

晉右軍將軍會稽內史瑯琊王羲之作筆陣圖曰。予告子敬。吾察汝書性過人。仍未閑規矩。父不親教。自古有之。略脩筆勢論一篇。開汝之悟。凡諸字勢。猶有十二章。章有指歸。定其模楷。詳其舛謬。撮其要實。錄其便宜。或變體處多。罕臻其本。轉筆處衆。莫識其源。懸針垂露之蹤。難為體制。揚波騰氣之勢。足可迷人。故辨其由。堪愈膏肓之疾。今書樂毅論一本。及筆勢論一篇。貽尔之心。勿播於外。緘之祕之。不可示諸知友。窮研篆籀。省功而易成。纂集精專。形彰而勢顯。存

意學之者兩月即見功成。大無靈性者百日亦亂其本。此之筆論可謂家寶家珍。學之秘之。世有名譽。筆削久矣。始克有成。研精覃思。考諸規矩。存其要略。吾作此本初成之時。有丹陽僧求吾不復與。後同學張伯英欲求見之。吾云失矣。

創意章第一

夫紙者陣也。筆者刀稍也。墨者兵甲也。水硯者城池也。本領者將軍也。心意者副將也。結構者謀策也。揚筆者吉凶也。出入者號令也。屈折者殺戮也。點畫者。

磊落也。戈旆者斬斫也。放縱者快利也。著筆者調和也。頓角者戲捺也。始書之時不可盡其形勢。一徧正脚手。二徧少得形勢。三徧須似本趣。四徧加其適潤。五徧兼加抽拔。如其生澁。筆下不滑。兩行一度創臨。唯須筆滑。不得計其徧數。

啓心章第二

夫欲學者之法。先研墨。凝神靜思。預想字勢大小。偃仰。平直。振動。則筋脉相連。意在筆前。然後作字。若平直相似。狀如筭子。上下方正。前後齊平。此不是書。但

得其點畫。爾昔宋翼嘗作此書。絲乃叱之。遂三年不敢見。絲即潛心改迹。每畫一波。常三過折筆。每作一點。常隱鋒而為之。每作一橫畫。如列陣之排雲。每作一戈。如百鈞弩發。每作一點。如高峯墜石。屈折如錐鐵鈎。每作一牽。如萬歲枯藤。每作一放。縱如足行之趨驟。狀如驚蛇之透水。激楚浪以成文。妙似虵龍之宛轉。勇要鸞鳳之徘徊。擺撥似驚雷之掣電。此乃飛空紗密。頃刻浮沉。統攝鏗鏘。啟發其意。能使昏迷之輩。漸覺稱心。博學仁儒。顯然開朗。

視形章第三

視形象體。變見猶同。逐勢瞻顏。高低有趨。分均點畫。遠近相須。播布研精。調和筆墨。鋒纖來往。疎密相當。鐵點銀鈎。方圓周整。起筆下筆。忖度尋思。引說疑由。永傳古今。智者榮身益世。方懷浸潤之深。愚者不俟佳談。如閤塵之視錦。生而知者。發憤學而悟者。忘食此。即紗中加妙。新中更新。金書錦字。本領為先。盡說安危。務以平穩為本。分間布白。上下齊平。均其體制。字之大小。難得其勢形。大字促之令小。小字放之使

大。自然寬猛得所。不失其宜。橫即正如長舟之截小渚。豎則直若春笋之抽寒谷也。

點說章第四

夫著點皆須磊落。似大石之當於衢路。或如蹲鴟。或如科斗。或如瓜瓣。又如栗子。存如鶚口。尖如鼠屎。如斯之類。各稟其儀。但得多少學者開悟。

處戈章第五

夫處戈之法。落竿戔戔。如長松之倚谿谷。似欲倒也。復以百鈞之弩。初張處。其戈意妙理難窮。放似弓張

箭發。收似虎鬪龍直。如臨谷之徑曲。類懸鈞之釣水。稜層切於雲漢。倒載殞於山崖。天門騰而地戶躍。四海謐而五岳封。玉燭明而日月啟。繡綵亂而錦文翻。夫以屈脚之法。彎彎如角弓之張。見鳥為鳥之類是也。

健壯章第六

夫立人之法。如鳥之在柱之類是也。踉脚之法。如壯士之屈臂。鳳飛凡氣之例是也。引急牽如雲中之電。日月目因之例是也。腕脚剡幹上捺下撚。終始折轉。

悉令和韻。勿使降腰鶴膝。放縱宜存氣力。視筆取勢。行中廓落。如勇士申鉤。方剛對敵。麒麟鬪角。虎湊龍牙。筋節努拳。勇身精健。放法如此。書進有功也。牽引深妙。皎在目前。發動精神。提撕志意。剝剔精思。祕不可傳。夫作右邊折角。疾牽下微開。左畔斡轉。令取登對。勿使腰中傷慢。視筆取勢。直截向下。趣義常存。無不省悟。

教悟章第七

日月目因之字。處其中畫之法。皆不得倒其左右。右

廂復宜麓於左畔。橫畫雖纖。豎畫雖麓。分間布白。遠近宜均。上下得所。自然平穩。當須遮相掩蓋。不得孤露形影。及出其牙鋒者。展轉翻筆之處。即宜察而用之。

觀形章第八

夫臨文用筆之法。復有數勢。並悉不同。或有藏鋒者

大。藏鋒在於側筆者乏。亦不宜抽押筆者入。從腹起

又云。利道而起結筆者撮。漸次相就。必始然矣。參息筆者逼逐。息止筆勢

者俟失。息筆之勢。視其長短息筆者逼逐。息止筆勢

者俟失。息筆之勢。視其長短息筆者逼逐。息止筆勢

不真也 察論章第十一

臨書安帖之方。至妙無窮。或有迴鸞返鵲之飾。變體則於行中。或有生成臨谷之戈。放龍戔於紙上。徽胡切筆則峯煙雲起。如刀劔之相成。落紙則捍楯施張。感踏江波之錦。若不端嚴手指。無以表記心靈。吾務斯道。廢寢忘食。歷載彌年。乃今稱美也。

譬成章第十二

學書有十二種。若欲教書者。要以本緩緩臨之。定其形勢。不可失於規矩。若擬目下要急。取其多少。但形

勢須快捷。手腕輕便。方圓大小。各不相犯。欲入經書。須得大小字字相則。莫以字小易而忙行筆勢。莫以字大難而慢展毫頭。如是則筋骨不等。生死相混。不可使一點失所。若美人之無目。一畫失所。若壯士之無肱。樂毅一本。書之祖宗。學此得成。自外皆能。勿以難學而慢之也。

墨數卷第一

終

墨數卷之二

張長史十二意筆法第十一

顏真卿撰

予罷秩醴泉。特詣東洛訪金吾長史張公。請師筆法。長史于時在裴儼宅。憇止已一年。衆師張公求筆法。或有得者。皆曰神妙。僕頃在長安二年。師事張公。竟不蒙傳授。使知是也。人或問筆法者。張公皆大笑而已。即對草書。或三紙五紙。皆乘興而散。不復有得其言者。僕自再遊於洛下。相見眷然不替。僕因問裴儼足下師教長史有何所得。曰。但得絹屏素本數軸。亦

嘗請論筆法。唯言倍加功學。臨寫書法。當自悟矣。僕自停裴家月餘日。因與裴儼從長史言話。儼前請曰。既承九丈獎諭。日月滋深。夙夜工勤。溺于翰墨。儻得聞筆法要訣。則終為師學。以冀至於能妙。豈任感戴之誠也。長史久不言。乃左右眄視。拂然而起。僕乃從行。歸來竹林院小堂。張公乃當堂踞坐床。而命僕居乎小榻。而曰。筆法玄微。難妄傳授。非志士高人。詎可與言要妙也。書之求能。且功真草。今以授之。可須思妙。乃曰。夫平為橫。子知之乎。僕思以對。曰。常聞長史

令為一平畫。皆須縱橫有象。此豈非其謂乎。長史乃笑曰。然。又曰。直為縱。子知之乎。曰。豈不為直者必不令邪曲之謂乎。曰。均為間。子知之乎。曰。嘗蒙示間不容光之謂乎。曰。密為疎。子知之乎。曰。豈不為築鋒下筆皆令宛成。不令甚疎之謂乎。曰。鋒為末。子知之乎。曰。豈不謂末以成畫。其鋒健之謂乎。曰。力為骨體。子知之乎。曰。豈不謂趯筆則點畫皆有筋骨。字體自然雄媚之謂乎。曰。輕為曲折。子知之乎。曰。豈不謂鈎筆轉角。折鋒輕過之謂乎。亦謂轉角為闔過之謂乎。曰。

墨藝 卷之二
決為牽掣。子知之乎。曰。豈不謂掣決意柱鋒。使不怯滯。令險峻而成。以謂之決乎。曰。補為不足。子知之乎。曰。豈不謂點畫或有失。趨者。則以引點畫救之。謂乎。曰。損為有餘。子知之乎。曰。豈不謂趣長筆短。常使意勢有餘。謂畫若不足。之謂乎。曰。巧為布置。子知之乎。曰。豈不謂欲書先預想字形。布置令其平穩。或意外字體。令有異勢。是謂之巧乎。曰。稱為大小。子知之乎。曰。豈不謂大字感之令小。小字展之為大。兼為茂密。所以為稱乎。長史曰。子言頗皆近之矣。夫書道之妙。

煥乎其有為。自外之奇妙。所以不盡。世之書者。宗二王。元常逸跡。曾不睥睨。筆法之妙。遠邇雷同。獻之書。謂之古肥。張旭書。謂之今瘠。古今殊異。肥瘠頗反。如自省覽。有異衆說。鍾繇巧趣精細。始自機神。肥瘦古今。豈易致意。真跡雖少。可得而推。逸少至於學鍾。勢巧形容。及其獨運。意疎字緩。譬楚人習夏。不能無楚。過言不絕。未為篤論。又子敬之不逮。逸少。猶逸少之不逮。元常。學子敬者。畫虎也。學元常者。画龍也。余雖不習。久得其道。不習而言。必慕之歟。儻著巧思。思盈

半矣。子其勉之。功精動悉。自當妙筆。真卿前請曰。幸蒙長史傳授筆法。敢問工書之妙。何如得齊於古人。張公曰。妙在執筆。令得圓轉。勿使拘攣。其次識法。謂口傳授之訣。勿使無度。所謂筆法在也。其次在於布置。不悞不越。功便合宜。其次紙筆精佳。其次變法適懷。縱捨規矩。五者備矣。然後齊於古人矣。敢問執筆之理。頗得聞乎。長史曰。予傳於筆法。得之於老舅。彥遠曰。吾聞昔日說書。若學有功而跡不至。後聞於褚河南公。用筆當須知印泥畫沙。始而不悟。後於江島

見沙地平靜。令人意悅。欲書。乃偶以利鋒畫其勁險之狀。明利媚好。乃悟用筆如錐畫沙。使其藏鋒。畫乃沉著。當其用鋒。常欲使其透過紙背。此功成之極矣。直草用筆。悉如畫泥沙。則其道至矣。是乃其迹可久。自然齊於古人矣。但思此理。以專想功用。故其畫點不得妄動。子其書紳。余遂銘謝。再拜。逡巡而退。自此得功墨之術。于茲五年。真草自知可成矣。

王逸少筆勢傳第十二
晉王羲之字逸少。曠子也。七歲善書。及年十二。見前

代筆論於父枕中竊而讀之。父曰。汝何來吾所歎也。義之咲不答。母曰。尔看用筆法否。見幼小恐不能祕之。乃語義之曰。待汝成人。吾當授汝義之拜曰。今藉用之。使得成人。不盈朞月。書便大進。衛夫人見。語太常王策曰。此兒必見用筆訣也。妾近見其書。便有老成之智。因流涕曰。子必蔽吾書名。晉成帝時。祀北郊。更祝版。工人削之。義之筆入七分。

吳皇象工書。謂之八絕。晉索靖。衛瓘。工書。踰一臺二妙。前漢蕭何善篆籀。宋翼。鍾繇。弟子亦善攻書。

秦丞相李斯改尚方大篆為小篆。斯字通古。上蔡人。少受學於荀卿。仍學篆勢。今之名山及印璽。由斯之筆勢。至曹喜悲歎不已。亦作述筆論。其說似筆勢。張芝字伯英。見蔡邕筆勢。遂作筆心論。鍾繇。許昌人。師胡昭書十六年。八歲學書。見諸家書論。常悲思。遂作筆陣圖。及論筆勢圖。

虞世南筆髓論第十三

叙體

文字經藝之本。王政之始也。蒼頡象山川江海之狀。

蟲蛇鳥獸之迹。所為六體。戰國政異俗殊。書文略別。秦惠多門。約為八體。筆病訛謬。凡五易焉。並不述用筆之妙。及乎蔡邕張索之輩。鍾繇衛王之流。皆造意精微。自悟其道也。

辯應

心為君。妙用無窮。故為君也。手為輔。承命竭股肱之用。故也。力為任使。纖毫不撓。尺丈有餘。故也。管為將帥。處運用之道。執生殺之權。虚心納物。守節藏鋒。故也。毫為士卒。隨管任使。跡不凝滯。故也。字為城池。大不虛。小不孤。故也。

指意

用筆須手腕輕虛。虞安吉云。未解書者。一點一畫皆求象本。乃轉自取拙。豈成書耶。太緩而無筋。太急而無骨。側管則鈍慢而肉多。豎筆直鋒則乾枯而露骨。終其誤也。廉而不銳。細而能壯。長者不為有餘。短者不為不足。

釋真

筆長不過六寸。捉管不過三寸。真一。行二。草三。指實

掌虛。右軍云。書虛紙強筆。強紙弱筆。強者弱之。弱者強之。遲速虛實。若輪扁斲輪。不疾不徐。得之於心。應之於手。口所不能言也。拂掠輕重。若浮雲散蔽晴天。波擊勺截。若微風搖於碧海。氣如奔馬。亦如朶鈎。輕重出乎心。而妙用應其手。然且體約八分。勢同章草。而各有趣。無問巨細。皆有虛散。其鋒圓毫。絕按轉易也。豈真書一體。篆草章行八分等。當覆腕上。搶掠毫開。下撒撥塵。鋒轉則稍有筋力。指端橫鈎。蹲踞轉腕之狀矣。

釋行

行書之體。略同於真。至於頓挫磐礴。若猛獸之搏噬。進退欵距。若秋鷹之迅擊。故覆腕搶毫。乃按鋒而直引其縮也。則外拓內旋。結鋒而環轉。結者。上感旋毫。不絕內轉鋒也。加以掉筆聯毫。若石豐玉瑕。自然之理。亦如長空遊絲。容曳而來往。又似虫網絡壁。勁而復虛。遊絲斷而能續。皆契以天真。同於輪扁。羲之云。每作一點。畫皆懸管掉之。令其鋒開。自然勁健。

釋草

草即縱心奔放。覆腕轉蹙。懸管聚鋒。柔毫外拓。左為外。右為內。伏連卷收。攬吐納內。轉藏鋒也。既如舞袖揮拂而縈紆。又若垂藤掇盤而繚繞。蹙旋轉鋒。亦如騰猿過樹。逸蚪得水。輕兵追虜。烈火燎原。或體雄而不可抑。或勢逸而不可止。縱狂逸不違筆意也。羲之云。透嵩華而不高。踰懸壑而能越。或連或絕。如花亂飛。若雄若強。逸意不相副。亦何益矣。但先緩引興。心逸自急也。仍接鋒而取興。興盡即已。又生簇鋒。毫任毫。端之奇象。兔絲之縈結。轉剔利角多鈎。篆體。或如蛇形。亦如兵陣。故兵無常陣。字無常體矣。謂如水火勢多不定。故云字無常定也。

契妙

欲書之時。當收視反聽。絕慮凝神。心正氣和。則契於妙。心神不正。書則欹斜。志氣不和。字即顛仆。同魯廟之器。虛則欹。滿則覆。中則正。正者冲和之謂也。然字雖有質。跡本無為。稟陰陽而動靜。體萬物以成形。達性通變。其常不主。故知書道玄妙。必資神遇。不可以力求也。必須心悟。不可以目取也。字形者。如目之視

也。為目有止障。明執字體。既有質滯。為目所視。遠近不同。如水在方圓。豈由其水。且筆妙喻水。方圓喻字。所視即同。遠近即異。故明執字體也。字有態度。心之暢也。心悟非心。合於妙也。借如鑄銅為鏡。非匠者之明。假筆轉心。非毫之致。妙必在澄心運思。至微至妙之間。神應思徹。又同鼓瑟。絃音妙響。隨意而生。握管使鋒。逸態逐毫而應。學者心悟於至道。書契於無為。苟涉浮華。終懵於斯理也。

王逸少筆勢圖第十四

夫三端之妙。莫先乎用筆。六藝之奧。莫匪乎銀鈎。秦丞相李斯。見周穆王書。七日興嘆。哂之無力。蔡尚書入鴻都觀碣。十旬不反。嗟其出群。故知逢其源者少。闡其理者多。近代以來。多不師古。緣情棄道。才記姓名。學未該贍。聞見又寡。致使成功不就。虛費精力者也。自非通靈感物。不可與談斯道。今刪李斯筆妙。更加潤色。摠七條。貽諸子孫。永為模範。先取崇山絕仞。中兔毫。八九月收之。其筆頭長一寸。管長五寸。鋒齊腰強者。硯取端州芥柯石。澁潤相兼。又浮津耀墨。墨

取廬山之松煙。代郡之鹿膠。十年已上。強之如石者。紙取東陽魚。郊虛柔滑淨者。然後靜慮意思。揮襟作之。屈曲真草。皆須盡一身之力而送之。初學先大書。而不得從小。善鑒者不寫。善寫者不鑒。凡書多向微骨者。謂之墨猪。故知多力豐筋者勝。無力無筋者病。一一從其消息而用。夫書者。玄妙之伎也。自非通人君子。不可述之。夫書大須存思。余覽李斯等論筆勢。及鍾繇書骨。甚是不輕。恐子孫不記。故叙而論之。夫書字不用平直。不用調端。先須用筆。或偃或仰。或歌

或斜。或大或小。或長或短。凡作一字。或似篆籀。或似鵠頭。或如散隸。或似八分。或如虫食木。或如水中科斗。或如壯士利劍。或似婦人纖麗。先構筋力。然後裝束。必注意詳雅。起發密繁。踈澗相間。每作一點。必須懸手作之。或作一波。抑而復曳。每作一字。皆須作數種意。或橫畫似八分。而發如篆籀。或豎牽如深林之喬木。而屈折如鋼鐵鈎。或上尖如稗藁。或下細如針芒。或轉側如鳥飛。或稜側如流水。作一字橫豎。須令作一行直看。媚態第一。須存筋藏鋒。滅跡隱端。用尖

筆須落鋒混成。無使毫露浮怯。舉新筆爽爽若神。為一字數體俱入。若作一紙。皆須字字意別。勿使相同。若書虛紙用強筆。若書強紙用弱筆。強弱不等。則蹉跌不入。必須坐書靜思。令意在筆前。字居心後。未作之始。結思成矣。然下筆不用急。故須遲何也。筆是將軍。故須持重。心欲急。不須遲何也。心是箭鋒。不欲遲。遲則中物不入。夫字有緩急。一字之中。何者為緩急。止如鳥字下手一點。點須急。橫直則須遲。欲鳥之腳急。斯乃取形勢也。每書欲得十遲。五急。十曲。五直。十藏。五出。十起。五伏。然後是書。若直筆急。牽累。暫視似書。又遠無力。又須用筆着墨。不過三分。不得深浸。毛弱無勢。墨用松節同研。久久不動。彌佳矣。

筆意第十五

學書之難。神彩為上。形質次之。兼之者。便到古人。以斯言之。豈易多得。必使心忘於筆。手忘於書。心手遺情。書不忘想。要在求之不得。考之即彰。刻紙易墨。心圓管直。水深色濃。萬毫齊力。先臨告誓。次寫黃庭。骨豐肉潤。入妙通靈。弩如直槩。勒若橫釘。開張鳳翼。聳

擢芝英。麤不為重。細不為輕。纖微向背。毫髮死生。工之未盡。已擅時名。

晉衛恒等書勢第十六

衛恒。字巨山。少辟司空齊王府。轉太子舍人。尚書郎。祕書丞。太子庶子。黃門郎。恒善草隸書。為四體書曰。昔有黃帝。創製造物。有沮誦蒼頡者。始作書契。以代結繩。覩鳥跡以興思也。因而遂滋。則謂之字。有六義焉。一曰指事。上下是也。二曰象形。日月是也。三曰形聲。江河是也。四曰會意。武信是也。五

注。考老是

也。六曰假借。令長是也。夫指事者。在上為上。在下為下。象形者。日滿月虧。象其形也。形聲者。以類為形。配以聲也。會意者。止戈為武。人言為信。轉注者。以老為壽。考也。假借者。數言同字。其聲雖異。文意一也。自黃帝至三代。其文不改。及秦用篆書。燒焚先典。而古文絕矣。漢武時。魯恭王壞孔子宅。得尚書春秋。論語孝經。時人已不復知有古文。謂之科斗書。漢世祕藏。希得見之。魏初傳古文者。出於邯鄲淳。恒祖敬侯。寫尚書。後以示淳。而淳不別。至正始中。立三字石經。轉失

擢芝英。麓不為重。細不為輕。纖微向背。毫髮死生。工之未盡。已擅時名。

晉衛恒等書勢第十六

衛恒。字巨山。少辟司空齊王府。轉太子舍人。尚書郎。祕書丞。太子庶子。黃門郎。恒善草隸書。為四體書曰。昔有黃帝。創制造物。有沮誦蒼頡者。始作書契。以代結繩。覩鳥跡以興思也。因而遂滋。則謂之字。有六義焉。一曰指事。上下是也。二曰象形。日月是也。三曰形聲。江河是也。四曰會意。武信是也。五曰轉注。考老是

也。六曰假借。令長是也。夫指事者。在上為上。在下為下。象形者。日滿月虧。象其形也。形聲者。以類為形。配以聲也。會意者。止戈為武。人言為信。轉注者。以老為壽考也。假借者。數言同字。其聲雖異。文意一也。自黃帝至三代。其文不改。及秦用篆書。燒焚先典。而古文絕矣。漢武時。魯恭王壞孔子宅。得尚書春秋。論語孝經。時人已不復知有古文。謂之科斗書。漢世祕藏。希得見之。魏初傳古文者。出於邯鄲淳。恒祖敬侯。寫尚書。後以示淳。而淳不別。至正始中。立三字石經。轉失

淳法。因科斗之名。遂效其形。太康元年。汲縣人盜發
魏襄王塚。得策書十餘萬言。案敎侯所書。猶有髣髴
古書。亦有數種。其一家論楚事者。最為工妙。恒竊悅
之。故竭愚思。以讚其美。媿不足以廁前賢之作。冀以
存古人之象焉。故無別名。謂之字勢云。黃帝之史。沮
誦。蒼頡。眺彼鳥跡。始作書契。紀綱萬事。垂法立制。帝
典用宣。質文著世。爰暨暴秦。滔天作戾。大道既泯。古
文亦滅。魏文好古。世傳丘墳。歷代莫發。真偽靡分。大
晉開元。弘道敷訓。天垂其象。地曜其文。其文乃曜。粲

矣其章。因聲會意。類物有方。日處君以盈其度。月執
臣而虧其旁。雲委蛇而上布。星離離以舒光。禾萃尊
以垂穎。山峩峩而連岡。虫歧歧其若動。鳥飛飛而未
揚。觀其錯筆綴墨。用心精專。勢和體均。發止無間。或
守正循檢。矩折規旋。或方圓靡則。因事制權。其曲如
弓。其直如弦。矯然特出。若龍騰于川。森尔下頽。若雨
墜于天。或引筆奮力。若鴻鵠高飛。邈邈翩翩。或縱肆
婀娜。若流蘇懸羽。靡靡綿綿。是故遠而望之。若翔風
厲水。清波漪漣。就而察之。有若自然。信黃唐之遺跡。

為六藝之所先。籀篆蓋其子孫。隸草字乃其曾玄。宜
觀象以致思。非言辭之所宣。昔周宣王時。史籀始著
大篆十五篇。或與古同。或與古異。世謂之籀書者也。
及平王東遷。諸侯力政。家殊國異。而文字乖形。秦始
皇初分天下。丞相李斯乃損益之。奏罷不合秦文者。
斯作蒼頡篇。中車府令趙高作爰歷篇。太史令胡毋
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曰。士人獄掾程邈為
獄吏。得罪始皇。幽繫雲陽十年。從獄中作大篆。少者
增益。多者損減。方者使圓。圓者使方。奏之始皇。始皇

甚善之。出以為御史大夫。使定書。或曰。邈所定乃隸
字也。自秦壞古文有八體。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
刻符。四曰蟲書。五曰摹印。六曰署書。七曰殳書。八曰
隸書。王莽時使司空甄豐校文字部。改定古文。後有
六書。一曰古文。孔氏壁中書也。二曰奇字。古文而異
者。三曰篆書。秦篆也。四曰佐書。即隸書也。五曰繆書。
所以摹印也。六曰鳥書。所以書幡信也。及許慎撰說
文。用篆為正。以為體例最新。可得而論也。秦時李斯
號為工篆。諸山及銅人銘。皆斯書也。漢建初中。扶風

曹喜少異於斯。而亦稱善。邯鄲淳師焉。畧究其妙。常
誕師淳而不及也。大和中誕為武都太守。以能書留
補侍中。魏氏寶器銘題。皆誕書也。漢末又有蔡邕。採
斯喜之法。為古今雜形。然精密閑理。不如淳也。邕作
篆勢曰。視鳥遺跡。蒼頡循聖作則。制述文體。有六。篆
為真形。要妙巧入神。或龜文鉞列。擲比龍鱗。體紆放
尾。長短復身。頽若黍稷之垂穎。蘊若虫蛇之焚縕。揚
波振擊。鴈飛鳥振。延頭脇翼。勢似凌雲。或輕筆內投。
微本濃末。若絕若連。似水露緣絲。凝垂下端。從者如

懸。衡者如編。杳眇斜趣。不方不圓。若行若飛。跂跂翩
翩。遠而望之。象鴻鵠群游。駱驛遷延。迫而視之。端際
而不可得見。指揮而不可勝言。研桑不能索。其詰屈
離婁不能覩。其障間。般倭揖讓。而辭巧。籀誦拱手而
韜翰。處篇籍之首目。蔡斌斌其可觀。擒華艷於紈素。
為學藝之所先。嘉文德之弘懿。愠作者之莫刊。思字
體之頌仰。舉大槩而論旃。秦既用篆。奏事繁多。篆字
難成。即令隸人佐書。曰隸字。漢因行之。獨符印璽。幡
信題署。用篆。隸書。篆之捷也。上谷王次仲始作楷法。

靈帝好書時多能者。而師宜官為最大。則一字徑丈。小則方寸千言。甚矜其能。或時不持錢詣酒家飲。因書壁。雇觀者酬酒直。計錢足而滅之。每書輒削而焚其柎。梁鵠乃益為版而飲之酒。候其醉而竊其柎。鵠卒以書至選部尚書。宜官後為袁術將。今鉅鹿宋子有耿球碑。是術所立。而其書甚工。云是宜官書也。梁鵠奔劉表。魏武帝破荊州。募求鵠。鵠之為選部也。魏武欲為洛陽令。而為北部尉。故懼而自縛。詣門署軍假司馬。在祕書以勤書自効。是以今者多有鵠手跡。

魏武帝懸著帳中。及以釘壁。翫之。以為勝宜官。今宮殿懸署多是鵠書。鵠宜為大字。邯鄲淳宜為小字。鵠謂淳得次仲法。然鵠之用筆。盡其勢也。鵠弟子毛弘教於祕書。今八分皆弘之法也。漢末有左子邑。小與淳鵠不同。然亦有名。魏初而有鍾胡二家。為行書法。皆學之於劉德升。而鍾氏小異。然亦各有其功。今大行世云。作隸勢曰。鳥跡之變。乃惟佐隸。蠲彼繁文。崇此簡易。厥用既弘。體象有度。煥若星陳。鬱若雲布。其大徑尋。細不容髮。隨事從宜。靡有常制。或穹隆恢廓。

或擲比鍼列。或砥平繩直。或蜿蜒膠戾。或長邪角趣。或規旋矩折。脩短相副。異體同勢。奮筆輕舉。離而不絕。纖波濃點。錯落其間。若鍾簾設張。庭燎飛煙。嶄岩嵒峩。高下屬連。似崇臺重宇。增雲冠山。遠而望之。若飛龍在天。近而察之。心亂目眩。竒姿譎誕。不可勝言。研桑所不能計。宰賜所不能言。何草篆之足美。而斯文之未宣。豈體大之難覩。將祕奧之不傳。聊佇思而詳觀。舉大效而論旃。漢初而有草書。不知作者姓名。至章帝時。齊相杜伯度稱善。後有崔瑗。崔寔。亦皆稱

工。杜氏殺字甚安。而書體微瘠。崔氏甚得筆勢。而然字小踈。弘農張伯英者。因而轉精其巧。凡家之衣帛。必書而後練之。臨池學書。池水盡黑。下筆為楷。則常曰。匆匆不暇草書。寸紙不見遺。至今世尤珍寶其書。韋仲將謂之草聖。伯英弟文舒者。次伯英。又有姜孟穎。梁孔達。田產和。及韋仲將之徒。皆伯英之弟子。有名於世。然不及文舒也。羅叔景。趙元嗣者。與伯英並時。見稱於西州。而矜巧自與。衆頗惑之。故伯英自稱上比崔。杜不足。下方羅。趙有餘。河間張超。亦有名。然

雖與崔氏同州。不如伯英之得其法也。崔瑗作草勢
曰。書契之興。始自頡皇。寫彼鳥跡。以定文章。爰暨末
葉。典籍彌繁。人之多僻。時之多權。官事荒蕪。勦其墨
翰。惟作佐隸。舊字是刪。草書之法。蓋又簡畧。應時諭
指。同於卒迫。兼功并用。愛日省力。純儉之變。豈必古
式。觀其法象。俯仰有儀。方不中矩。圓不副規。抑揚左
右。兀若竦崎。獸跂鳥跄。志在飛移。狡兔暴駭。將奔未
馳。或黝黤黼黻。狀似連珠。絕而不離。畜怒怫鬱。放逸
生竒。或凌邃惴慄。若據槁臨危。旁點邪附。似蜩蟬揭
枝。絕筆收勢。餘綖糾結。若杜伯捷毒。看隙緣巖。騰蛇
赴穴。頭沒尾垂。是故遠而望之。摧焉若沮岑崩崖。就
而察之一畫。不可移。幾微要妙。臨時從宜。畧舉大較。
髣髴若斯。

勸學第十七

自古賢哲。勤乎學。而其名著。不學則沒世而無聞矣。
且會稽之竹。湛盧之斷割。不括而羽之。不卒而礪之。
終不見利用之材矣。羲之云。耽翫之功。積如丘山。張
芝學書。池水盡黑。當其雅趣。求其真意。無圖其形容。

而滯於體質。此貴乎心意專精。必有誠應也。余中宵之間。遂夢吞筆。既覺之後。若在骨髓。又因假寐。見張芝指一道字。用筆體法。斯也。足明志誠感神。信有徵矣。故羲之於山陰。寫黃庭經。感三台神降。其子獻之。會稽山見一異人。披雲而下。左手持經。右手執筆。以遺獻之。獻之受而問之曰。君何姓字。復何遊處。筆法奚施。荅曰。吾象外為宅。不變為姓。常定為字。其筆跡豈殊吾體邪。獻之佩服斯言。退而臨寫。自逾三年。竟昧其微。况不舉乎。羲之又云。自非通靈感物。不可與

言斯道。道者學以致之。飽食而無所用心。則去之逾遠。不得其門而入。則勤苦而難成矣。今立以君臣之體。類以鳥獸之勢。將以近而喻遠。必因蹄而得兔。務欲成其體要。啓其戶牖。庶將來君子思而勉之。業成之後。神用獨超。靈襟不竭。流便簡易。志在蘊奇。嶮峻高深。豈自此子。然時有敗類。不顧瑕疵。故減於古筆。行書之價。且為神俊。又得靈和父子真行。遂為百代楷法也。然質文相沿。立為三古。貴賤殊品。置為五等。三古者籀篆為上古。鍾張為中古。羲獻為下古。上古

但有其象。蓋無其真。中古乃曠代珍奇。可譽可重。有購求者。宜懸之千金。或時不尚書。薰蕕一器。假如委絕衢路。猶可字償千金。其楷度可與崔瑗伯英價等。然至乃左右。力亦微大。唯妍媚不逮於張芝。衛瓘可與為弟子。索靖則雄逸過之。且以右軍真書妙極。又人間切須。是以價齊中估。古遠稀代。非無差降。崔張玉也。逸少金也。大價則貴其玉。小價乃重其金。庸淺之人多任其耳目。但知以王書最妙。其真書一槩畧無差殊。當時右軍之書自有十等。以上九人第一。

蔡邕

張昶

荀勗

皇象

韋誕

鍾會等度德以義。並崔張之亞也。可微劣右軍行書之價。以上六人第二。

曹喜

邴鄆淳

羅暉

趙襲

崔寔

劉德升

師宜官

梁鵠

胡昭

荀爽

張彭祖

張弘

傅玄

魏武帝

曹植

孫權

孫皓

應璩

徐幹

張超

嵇康

何曾

衛覲

杜預

楊肇

樂廣

劉恢

司馬收

衛恒

衛夫人

衛玠

李式

王敦

郗鑒

郗愔

常誕

桓玄

王翼

王導

王儉

王珉

謝安

庾翼

或奇材見拔或絕世難求並庶幾右軍草書之價以

上四十三人第三

張嘉

庾亮

郗超

王珣

劉瓌

僧惠式

王循

張翼

戴安道

王玄之

王凝之

王徽之

王造之

王元之

宋文帝

宋孝武

康忻

王僧虔

謝靈運

羊欣

薄紹之

孔彬之

蕭思話

張永

蕭子良

齊高帝

蕭子雲

互有得失時見高深絕長續短智均力敵一字乃敵

右軍草書三分之一以上二十七人第四

張越

張融

陶弘景

阮研

毛喜

釋智永

虞世南

歐陽脩

褚遂良

可敵右軍草書八分之一。以上九人第五等。率皆佑其甚合者。其不合者。意數倍相懸。大凡雖則同科。物稀則貴。今妍古雅。漸若陵夷。自漢及今。降殺百等。貴遠賤近。溥漓之謂也。凡九十五人列之右。五等之外。蓋多賢哲。聲名雖闕。功業未邁。空有望於圖龍。竟難成於画虎。不入品錄。深慮遺材。

貞觀論第十八

貞觀六年正月八日。命整理御府古今書。鍾五等真跡。得一千五百一十八卷。至十年。太宗嘗謂魏徵曰。虞世南死後。無人可與論也。徵曰。褚遂良下筆遒勁。甚得王逸少體。太宗即日詔令侍讀。嘗以金帛購求逸少書迹。天下爭出之。持古書詣闕以獻。當時莫能辨其真偽。遂良備論所出。一無所舛誤。十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太宗自為草書屏風。以示群臣。筆力遒勁。為一時之絕。初購求聞書。凡真行二百九十紙。裝為十卷。草二千紙。為八卷。每聽覽之暇。得臨翫之也。嘗

謂朝臣曰。書學小道。初非急務。時或留心。猶勝弃日。凡諸藝業。未有學而不得者也。病在心力懈怠。不能專精耳。朕少年為公子。頻遭陣敵。義旗之始。乃平寇亂。執金鼓。必自指揮。觀其陣。即知其強弱。每取吾弱以對其強。吾強以對其弱。追奔不踰百數十步。吾擊其弱。突過其陣。自背而反擊之。無不大潰。多用此制。勝。思得其理深也。今吾臨古人書。殊不學其形勢。唯求其骨力。及得其骨力。而形勢自生耳。然吾之所為。皆先作意。是以果能成也。初置弘文館。貴臣子弟有

性識者為學生。內出書命之令學。又人間有善書者。追徵入館。十數年間。海內從風。至十八年二月十七日。召三品以上。賜宴於玄武門。太宗操筆作飛帛書。眾臣秉酒就太宗手中競取。散騎常侍劉洎登御床。引手然後得之。其不得者。咸稱洎登御床罪當死。請付法。太宗笑曰。昔聞婕妤辭輦。今見常侍登床。龍朔二年四月。上自書與遼東諸將。謂敬宗曰。許圍師嘗自愛書。可與朝堂開示。圍師見當驚喜。私謂朝官曰。圍師見古跡多矣。魏晉已來。後唯二王。然逸少力多。

而少妍。子敬多妍而少力。今觀聖跡，兼絕二王之書。鳳翥鸞迴，實古今書聖也。神功元年五月，上謂鳳閣侍郎王方慶曰：卿家多書，合有右軍遺跡。方慶奏曰：臣十代從祖伯羲之書，先有四十餘紙。貞觀十二年，太宗購求，先臣並已進訖。唯有一卷見在。今臣進訖。臣十一代祖導，十代祖洽，九代祖珣，八代祖曇，七代祖綽，六代祖仲瑩，五代祖騫，高祖規，曾祖褒，并九代三從伯祖。晉中書令獻之，已下二十八人，書共十卷，並造進。上御武成殿，示群臣，仍令中書舍人崔融為寶章集，以叙其事。復以集賜方慶。當時舉朝為榮也。貞觀中論書云：蕭子雲十禿之翰，而無半分之筋。褚遂良道媚宛美，妙絕之傳也。

書訣第十九

迥展右肩，長伸左足，峻拔一角，潛虛半腹。已放則留，無垂不縮，分若倚背，合如並目。似側映斜，以斜附曲。研精一字，功歸自得。盈虛統視，連行妙在根承。倚伏夫學書，先須知有王右軍絕妙得意處。真書樂毅行書蘭亭草書十七帖，勿令有死點畫。書之道也。學書

之難。神彩為上。形質次之。兼之者。便到古人。以斯言之。豈易多得。必使心忘於筆。手忘於書。心手遺情。書不妄想。要在求之則得。考之則彰。

徐氏書記第二十

景龍文館記亦備錄。平一時為北門學士。天后之聖也。

平一齧亂之歲。見育宮中。嘗觀先后閱書法數軸。將搨以賜藩邸。令女學內人出六十餘函。於億歲殿曝之。多裝以鏤牙軸。紫羅標。云是太宗時所裝。其中有故青綾縹玳瑁軸者。云是梁氏舊跡。縹首各題其篇目。行字等數章草書。多於其側帖其真字楷書。每函

可二十餘卷。別有一小函者。有十餘卷。所憶者是書樂毅黃庭告誓私訪於所主女學。問其函出盡否。荅云尚有。不知其幾。至中宗神龍初。貴戚寵盛。宮禁不嚴。御府之珍多歸私室。先畫金壁。次及書法。嬪主之家。因此擅出。或有報安樂公主者。於內出二十餘函。駙馬武延秀。久踐虜庭。無功於此。徒聞二王之迹。強效寶重。乃呼薛稷鄭愔及平一。評其善惡。諸人隨事荅稱上者。登時去牙軸紫標。易以漆軸黃麻紙縹。題云特健樂。云是虜語。其書合作者。時有太宗御筆。

於後題之。歎其雄逸。太平公主聞之。而遽於內取數函。及樂毅等小函歸。延秀之死。聞睿宗命薛稷擇而進之。薛公竊留住者數十軸。薛之敗也。以為簿祿官所盜。平一往任郴州日。與太平子薛崇胤堂兄崇允連官。說太平之敗。崇胤懷樂毅等七軸。請崇允詣其叔駙馬薛璿。賂岐王以求免戾。此書因歸邸第。崇胤弟又娶宣王女主家。王室之書亦為其所有。後獲罪謫五溪。其書間歸御府。而王公朝士亦往往有之。豫州刺史東海徐公嶠之。懷才蘊藝。依仁踐禮。士許筆

精。人稱草聖。魏陵逸策。魯宅前書。字辯楊脩。疑昭東哲。師官削去之板。逸少為題之扇。填彩篋。溢彤闈。貽之後昆。永為家寶。公季子浩亦有獻之之妙。時待詔金門。庶廣異聞。斯題見沈詹事張庭珪家。抑其次也。孝和時中書令宗楚客奏事承恩承恩。乃乞大小王真跡各賜十卷。楚客裝為十二扇屏風。以褚遂良枯樹賦。閑居賦。為大會賓客張而觀之。時薛稷盧藏用崔寔廢食歎美。不復燕樂。主楷武延秀在坐不安樂。公主每言承恩未為富貴過中。宗今別得賜書一席。

觀之。輟食忘食。公主及明遞入內。凡內府之書請以歸。復會宗氏賓客與共分之。太平公主取五十卷。宰相各二十卷。將相駙馬各十卷。樂毅論太平所得。深所珍愛。常以織成錦囊盛之。太平籍沒。有咸陽老嫗竊於袖中。縣吏奔逐懼而沒竈下。遂為灰燼。而香聞數里。

唐朝書法第二十一

太宗嘗於晉史右軍傳後論之曰。鍾書布織濃。分踈密。霞舒雲卷。無所間然。但其體古而不今。字長而踰

制。獻之雖有父風。殊無新巧。踈瘠如凌冬之枯樹。雖槎枿而無屈。伸拘束若嚴家之餓隸。雖羈羸而不放。縱蕭子無丈夫之氣。行行如縈春蚓。步步如縮秋蛇。卧王濛於紙上。坐徐偃於筆下。茲以播美。其濫名邪。所以詳察古今。研精篆素。盡善盡美。其唯王逸少乎。觀其點曳之工。裁成之妙。煙霏露結。狀若斷而復連。鳳翥龍蟠。勢若斜而還直。翫之不覺為倦。覽之莫識其端。心慕手追。此人而已。貞觀六年正月八日。命整理御府古今書。貞觀十八年五月。太宗為飛白書。作

鸞鳳蝶龍等字。筆勢驚絕。謂司徒長孫無忌。吏部尚書楊師道曰。五日舊俗。必用服翫相賀。朕今各賜飛白扇二枚。庶動清風。以增美德。開元六年正月。命整理御府古今工書鍾王等真跡。得一千五百一十卷。十六年五月內。出二王真跡。及張芝張昶等古跡一百六十卷。付集賢院。依文榻兩本進內。分賜諸王。初正觀中。搜訪王羲之等真跡。人間古今異集。令魏徵。虞世南。褚遂良等。定其真跡。及小王張芝等。亦各隨多少勒為卷。以正觀字為印。印縫及卷之首尾。其草

跡。又令遂良真書小字帖紙影於古本者。梁則滿騫。徐增。朱异等。隋則江總。姚察等署記。太宗又令魏褚等卷下更書名記其後。蘭亭一本相傳云。將入昭陵。又一本長安神龍之際。太平安樂公主奏借出外榻寫。因此遂失所在。開元五年。勅陸元悌。魏懷古。劉懷信等。檢校見換標為兩卷。檢八十卷。餘並失墜。元悌又割去前代名賢押署之迹。唯以己之名氏代焉。土自書開元二字為印。以印記之。王右軍凡一百三十卷。張芝張昶書各一卷。右軍真行書。唯有黃庭經。告

誓等四卷存焉。永和十四年。考功郎中蕭祐進古今書畫二十卷。開成文宗三年。以諫議大夫柳公權為工部侍郎。依前翰林侍書學士。公權初學書。徧閱近代筆法。體勢勁媚。自成一派。上都西明寺金剛經碑。備有鍾王歐虞之體。文宗夏日與學士聯句。上曰。人皆苦炎熱。我愛夏日長。公權曰。薰風自南來。殿閣生微涼。上吟久之。因令題於殿壁。字圓五寸。帝曰。鍾王復生。無以加焉。帝詔升殿御前書三紙。軍容使西門季云捧硯。樞密使崔巨源過筆。一紙真書十字。衛夫人傳筆法於王右軍。一紙行書十一字。永禪師真草千字文得家法。一紙草書八字。曰。謂語助者。馬哉乎也。嘗評硯以青州石末為之第一。研墨易冷。絳州墨硯次之。

第一卷

宋明帝書

感報誤作感報明帝名殘。

第二卷

漢張芝書

不日秋涼章草體如此寫而次莊誤釋作所為秋涼。

王虞章草帖中不字亦如此寫。八月九日帖不遂止是不

逐字。同冠軍暫暢釋當不得極縱可恨。知汝帖

晉桓溫書

酒席意。誤作治度意。

王導書

濕蒸。誤作濕惡。

王敦書

憤憤。誤作快快。

王洽書

承字如此寫。恐是字畫失真如此。卷中衛瓘書承字

乃字。

王泯書

明吾當下明日吾當下也誤作的字。今欲帖

王敬只是王家字。同上

王虞書

月何復半。恐是月行復半。七月十日帖今遣使未此反書。

郝愔書

食進不誤作食逢不。九月七日帖石首千一節。二十四日帖敬

豫何當來王恬字敬。想親帖

衛恒書

云耶恐是之耶。

第三卷

王徽之書

可言。誤作可耳。

謝莊書

頃日。誤作頃日。

紀瞻書

所謂。誤作所須

王恬書

不具。誤作不宣。

孔琳之書

迷反。恐是迷具。

第四卷

蕭思話書

近說寒切。

陳達書

訊問。訊也與訊同。

虞世南書

顏學學字。與第六卷王羲之帖中熙字下一字筆畫

相似。而次莊故知此亦未必是學字也。

第五卷

何氏書

地便生異議。吞聲帖

古帖

與爭峰非久字。亮白帖

古帖

直步廊。誤作宜步廊。既移屋帖疾昏。誤作病昏。足下帖

音介。誤作音分。同上

第六卷

王羲之書

憤憤誤作快快。

適得書帖

何物喻誤作何拍喻。

伏想帖

平安

唯脩載。

諸從帖

甚為簡闊遠。

此諸賢帖

脚風誤作脾風。此後

有云髀中故不差。髀字筆法可見。此非脾字。

秋中熙帖

孝與第四卷虞世南學字筆畫相似。而次莊釋之不

同。故知皆未必是。

又不能帖

願一一誨之。誤音以一為乙。

上馳竦誤作馳竦。

疾不退帖

以誤作比。逸少父子通用以

字為已字。此後一段心以馳於彼矣。可見。

吾有帖

懸耿

至忽忽五字。誤作懸能至具四字。與第二卷王導帖

中耿字亦如此寫。

月半帖

星火列宵。誤作殷宵。

是月豫帖

誤作豫。

敬豫帖

二康恐是二庚。

適知帖

不果復若作復恐

非。當是役字。此後第四段一役字。其體正同。

想第足帖

下何如。想清豫耳。

義之頓首帖

諸賢。誤作往賢。

同上

自勉。誤

作目勉。

通重熙書

第七卷

王羲之書

豫字。誤作豫。

長素帖

為益。誤作為蓋。

知念帖

知有患者。誤

作知有惠者。云足下帖 胛誤作脾。太常帖 懸竦誤作懸諫。同上

莫亦嘗見。誤作莫與。鄉里帖 還來已久早欲參。承足下帖 今

誤作令。深以帖 須遲見。誤作次遲見。知遠帖 清晏歲豐。彼知

帖 念違。誤作念連。第一卷張芝帖中無違字可見。愛為

第八卷

王羲之書

行應至遲。卞公還具。卞乃卞壺也。義之死罪帖 承問。誤作

年問。同上 運代恐是運民。其下文勢亦可見。伏想帖 縣戶

誤作縣名。下言今送其名字。乃是名字。鄉里帖 脩齡來。

得書 帖 大炙不得力。阮公帖 佳者誤作不保。同上 都督表。誤

作都共表。一時帖 與書督之。誤作共之。

第九卷

王獻之書

未嘗暫撥。誤作暫掇。相過帖 今已當向發。誤作已常。諸舍

帖 有佳酒須服。誤作佳治。奉別帖 氣力微復充耳。誤先

耳。節過帖 殊當。誤作殊常。阮新婦帖 唯當。誤作唯常。雖奉事帖

當。誤作事常。靜息帖 政當。誤作政常。不謂帖 諸吳。誤作諸

從帖 玄度問齡前來。同 上第八卷羲之月半帖中有痺差

不字。此卷中願餘上下帖有知婢日夕字。卷末有靜

婢字。觀痺婢之筆法知此非脾也。諸舍 帖

第十卷

王獻之書

無湖。誤作無御。蕪湖乃地名。從簡作無字。吾當 帖自脾

痛。誤作白脾痛。同 上馳竦。誤作馳踈。疾不 退帖令人憂。誤作

足人憂。玄度 帖可與為援。誤作可久為援。七月二 日帖利盡

南海。誤作利建南海。章草法如此。同 上憤憤。誤作快快。

八月十日 九日帖若得消息者。誤作消息告。不審 帖

法帖音釋刊誤終

德壽皇帝嘗論近世絳帖已少。錢希白所臨潭帖為
勝。臨江帖失真遠矣。又淳化帖。大觀帖。當時以晉唐
善本。及江南所收帖擇善者刊之。風骨意象皆存。今
觀故叅知事陳與義為侍從時奉詔定法帖十卷。釋
文一冊。其間稍辨劉次莊之誤。殆臨江或潭帖歟。陳
公字畫清簡。類其詩文。紹興初獨步中朝。故特承
誘。知人堯哲。茲可覲其緒餘。淳熙七年正月十四日。
試吏部尚書兼翰林學士承
旨周必大為起居舍人未待問題



德壽皇帝嘗論近世絳帖已少。錢希白所臨潭帖為
勝。臨江帖失真遠矣。又淳化帖。大觀帖。當時以晉唐
善本及江南所收帖擇善者刊之。風骨意象皆存。今
觀故叅知事陳與義為侍從時奉詔定法帖十卷釋
文一冊。其間稍辨劉次莊之誤。殆臨江或潭帖歟。陳
公字畫清簡。類其詩文。名其初獨步中朝。故特錄其
誘。知人堯哲。茲可覲其。淳熙七年正月十四日。

試吏部尚書兼翰林學士承

旨周必大為起居舍人未待問題

